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发〔2008〕115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表彰 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

各乡镇人民政府, 县政府直属各单位:

2008 年, 全县各乡镇和有关部门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, 克服困难, 勇于创新, 扎实有效地开展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, 取得显著成绩。全县参保农户 203364 户, 参保率达 99.3%, 率全市之先、提前三个月超额完成市里下达 95% 投保率的目标任务, 并涌现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。为表彰先进, 树立典型, 县政府决定对 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中成绩突出的乌牛镇人民政府等 3 个先进单位, 胡建胜等 13 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, 再接再厉, 争取更大的

成绩。希望各乡镇及有关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，切实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，创新举措，全力推进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再上新台阶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再创新业、再立新功。

附件：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二〇〇八年八月十二日

附件：

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一、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先进单位

乌牛镇人民政府

岩头镇人民政府

县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二、2008 年度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先进个人

胡建胜（县府办）

陈 烽（县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）

朱宁远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永嘉县支公司）

李晓燕（瓯北镇）

李月道（乌牛镇）

张金文（沙头镇）

李国忠（岩头镇）

徐 翔（巽宅镇）

陈佰聪（陡门乡）

汤森海（山坑乡）

金艳艳（溪下乡）

胡高丰（石染乡）

麻向华（西岙乡）

主题词：金融 表彰 通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8 年 8 月 13 日印发
